

关于拟入选职业教育教材编写人员信息库 和职业教育教材审核专家库人员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建立职业教育教材编写人员信息库和审核专家库的通知》，教务部组织各教学单位建立本校职业教育教材编写人员信息库和审核专家库。经各教学单位申报、所在部门党组织审核同意，且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之规定，现将拟入选人员名单进行公示（详见附件1、附件2），自2022年12月24日至2022年12月29日止。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任何单位（部门）和个人可以通过来人、来电、来函等方式向教务部和纪检室等部门反映。反映情况时需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不予受理。

受理部门及联系方式：教务部，87589743

纪检室，37231776

附件1：本校职业教育教材编写人员信息库人员名单

附件2：本校职业教育教材审核专家库人员名单

教务部

2022年12月23日